山东省第七届“超星杯”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实施方案

各高等院校：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 中国教育工会山东省委员会关于举办山东省第七届“超星杯”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的通知》（鲁教师函〔2019〕41号）要求，为保证比赛的公平公正公开和比赛程序严谨规范，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省赛前准备

（一）学校推荐评审专家候选人。2019年11月26日—30日17:00前，各高校管理员通过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网站（<http://www.gspxzx.sdnu.edu.cn/>）登陆山东省高校教师教学比赛评审平台（以下简称“评审平台”），完成评审专家候选人推荐、更新工作。推荐评审专家候选人数量上限是本校**参赛总名额**数量，学科不限。推荐完成后从评审平台中导出推荐专家候选人名单，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上传至评审平台。推荐专家要求见附件7。

（二）学校确定参赛选手。2019年12月5日—10日17:00前。选手完成评审平台账号注册；各高校严格按照名额分配指标在评审平台中确定本校推荐选手和备选专任教师，并导出选手汇总表，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上传至评审平台。

（三）学校上传优秀组织奖申报材料。2019年12月5日—12日17:00前，各高校将申报优秀组织奖的相关材料上传至评审平台。申报材料包含校级比赛通知、实施方案、配套文件、激励政策、工作总结、新闻报道等。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见附件6。

二、省级初赛

（一）抽取参赛选手。2019年12月13日12：00，赛事组委会按照备选专任教师“抽取名额”，随机抽取各校备选专任教师进入省级比赛初赛，并通过评审平台公布。学校备选专任教师数量不足的，**取消该校所有选手参赛资格**。抽取的备选专任教师中有特殊情况无法参赛的，由学校提出书面申请，仅允许调换1人，且只有一次调换机会，并于12月14日17:00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上传至评审平台，省级管理员审核通过后，平台在剩余备选专任教师中随机抽取1名替补选手。

（二）上传参赛资料。2019年12月16日—24日17:00前，各高校组织参赛选手完成省级初赛教学资源的上传工作，并完成审核工作，逾期未上传、未审核、审核不通过者，视为弃权。选手上传教学资源内容及要求如下。

1.课堂教学视频。选手按照正常教学进度录制并上传一节课堂教学视频，不得剪辑，如使用摄像机拍摄只可单机（可移动）全程连续录制，如使用录播教室固定设备录制，允许使用自动切换功能。视频不得加片头、字幕、注解等，视频时长控制在40-50分钟，大小限定在500M以内，格式为mp4。

2.教学设计。课堂教学视频所对应的教学设计，包括教学设计方案和教学课件。教学设计方案格式为PDF文档通用格式，教学课件需分别上传PowerPoint演示文稿及PDF文档两种格式。

（三）专家评审。2020年1月。省级初赛依托评审平台，按学科门类（专业大类）分组进行评审。评审专家依照《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课堂教学评分表》（见附件2），从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等4个方面对选手课堂教学视频内容进行量化评价，并写出评审意见；教学设计作为评审参考不计分。初赛分评审组按参赛总人数45%的比例确定复赛入围人选，并确定若干优秀奖获得者。

三、省级复赛

省级复赛按照文科、理科、工科、思政四个组别（见附件5），不区分本科、高职院校类型，分赛区进行现场教学比赛，由教学设计、课堂教学两部分组成。复赛分评审组按初赛总人数25%的比例确定决赛入围人选、20%的比例确定三等奖获得者。

（一）教学设计。是指以1个学时（40-50分钟）为基本单位，对教学活动的设想与安排。基本要素有：主题名称、教学目的、教学思想、教学分析（内容、重点、难点）、教学方法、教学策略及教学安排等。

1.参赛课程20个学时的教学设计方案。主要包括主题名称、课时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课程资源、教学内容与过程、教学评价、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评委将对整套教学设计方案进行打分。

2.参赛课程20个学时相对应的20个课堂教学节段的PPT。**教学节段**指连续20分钟课堂教学所需要的教学内容。

（二）课堂教学。课堂教学比赛规定时间为20分钟，选手从20个教学节段中随机抽取1个进行课堂教学展示。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选手可携带教学模型、挂图等，粉笔、白板笔、翻页器由组委会统一提供。评审专家主要从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三）省级复赛选手通过评审平台提交参赛材料。

1.参赛课程**教学大纲**1个，格式为PDF文档通用格式；

2.参赛课程20个教学节段的目录1个，范例见附件4，格式为PDF文档通用格式；

3.教学设计方案20个，格式为PDF文档通用格式；

4.教学节段课件20个，分别上传Powerpoint演示文稿及PDF文档两种格式，比例为16:9，分辨率为1600\*900。

四、省级决赛

组别设置同省级复赛。采取现场比赛的方式，由课堂教学、教学反思两部分组成。决赛分评审组按初赛总人数10%的比例确定一等奖、15%的比例确定二等奖获得者。课堂教学要求与省级复赛相同。教学反思是指选手结束课堂教学环节后，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过程三方面着手，在规定的2分钟内现场陈述教学反思。决赛选手可根据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更新复赛时上传的参赛资料。

五、赛事计分方法

（一）省级初赛。评审专家评分实行实名制，统分时用所有评审专家的累积分除以评审专家人数为选手初赛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省级复赛和决赛。评审专家评分实行实名制，教学设计方案、课堂教学、教学反思三部分具体评分标准分别参见附件1、附件2、附件3。统分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累积分，除以评审专家人数（不含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评委）为选手该部分参赛内容的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复赛、决赛各部分参赛内容的得分相加为该阶段选手最终得分，最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六、其他事宜

1.选手参赛课程应为其所在学校正常开设、不低于2个学分的课程。比赛过程中不允许更换参赛课程。

2.选手需按时、按要求提交参赛资料，逾期或未按要求上传者视作放弃参赛资格。参赛资料均须自行查杀病毒。决赛前，组委会将开放评审平台允许选手更新复赛资料，除此外资料一经提交，组委会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更改或调换。

3.评审平台会对选手上传的课堂**教学视频**进行转码，请选手、学校管理员自行确认视频转码后的效果，若转码失败请及时与组委会联系。

4.组委会将在现场比赛前一天召开选手会议，安排比赛有关事宜。课堂教学环节一律不安排随堂学生。选手参赛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传递出院校或个人信息，否则取消参赛资格。

5.现场比赛提供多媒体教学环境，选手需在提供的多媒体教学环境中选取课堂教学应用软件。计算机系统版本Windows10；应用软件版本Microsoft Office2016（专业版）；支持PDF格式；音视频播放软件为暴风影音；翻页器型号为得力33080。

6.缺席省级复赛、复赛选手按上一阶段参赛成绩获得相应奖项，缺席省级初赛则无任何奖项。

7.省级复赛、决赛课堂教学全程录像、全网直播，不再设置观摩室，各高校可组织师生观看比赛直播，观看地址另行通知。高师中心拥有视频版权，有权进行公益性共享。

8.各高校可自愿选择与超星集团合作，由其提供校内比赛方案及相关技术支持。联系人：孔岑18396834320。

9.评审平台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有关使用手册。

10.其他未尽事宜请与组委会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88号师资培训楼，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邮编：250014；联系人：孙永华、方远，0531-86180266；评审平台技术支持：冯玉祯0531-86180737；网站：http://www.gspxzx.sdnu.edu.cn/；电子邮箱：sdgspx@126.com。

附件：

1.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教学设计评分表

2.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课堂教学评分表

3.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教学反思评分表

4.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教学节段目录（范例）及选取办法

5.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分组办法

6.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

7.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

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019年11月27日

附件1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教学设计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测要求 | 分值 | 得分 |
| 教学设计方案（20分） | 符合教学大纲，内容充实，反映学科前沿。 | 4 | 　 |
| 教学目标明确、思路清晰。 | 4 | 　 |
| 准确把握课程的重点和难点，针对性强。 | 5 |  |
| 教学过程组织合理，能够选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系统优化教学过程，教学方法手段运用恰当有效。 | 5 |  |
| 文字表达准确、简洁，阐述清楚。 | 2 |  |
| 评审专家（签名） |  | 合计 得分 |  |

注：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2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课堂教学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测要求 | 分值 | 得分  |
| 课堂教学(75分) | 教学内容(30分) | 理论联系实际，符合学生的特点 | 8 |  |
| 注重学术性，内容充实，信息量大，渗透专业思想，为教学目标服务。 | 8 |
| 反映或联系学科发展新思想、新概念、新成果。 | 3 |
| 重点突出，条理清楚，内容承前启后，循序渐进。 | 11 |
| 教学组织(30分) | 教学过程安排合理，方法运用灵活、恰当，教学设计方案体现完整。 | 10 |  |
| 启发性强，能有效调动学生思维和学习积极性。 | 7 |
| 教课时间安排合理，课堂应变能力强。 | 3 |
| 熟练、有效地运用多媒体等现代教学手段，信息技术与数字资源运用合理、有效。 | 6 |
| 板书设计与教学内容紧密联系、结构合理，板书与多媒体相配合，简洁、工整、美观、大小适当。 | 4 |
| 语言教态(10分) | 普通话讲课，语言清晰、流畅、准确、生动，语速节奏恰当。 | 5 |  |
| 肢体语言运用合理、恰当，自然大方。 | 3 |
| 教态仪表自然得体，精神饱满，亲和力强。 | 2 |
| 教学特色(5分) | 教学理念先进、风格突出、感染力强、教学效果好。 | 5 |  |
| 评审专家（签名） |  | 合计 得分 |  |

注：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3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教学反思评分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测要求 | 分值 | 得分 |
| 教学反思(5分) | 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教学过程三方面着手，做到联系实际、思路清晰、观点明确、文理通顺，有感而发。 | 5 |  |
| 评审专家（签名） |  |

注：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4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教学节段目录（范例）

《高级生物化学》教学大纲中基本教学内容共10章，此次教学设计的20个节段分别选自第1、2、3、4、5、6、7、8、9和10章。

1. 稳定蛋白质结构的作用力……………………………………………………… 1

选自第一章：蛋白质生物化学/第一节：蛋白质的分子结构

2.一级结构是空间构象的基础 ………………………………………………… 5

选自第一章：蛋白质生物化学/第三节：蛋白质结构与功能的关系

3. 血红蛋白………………………………………………………………………… 9

选自第一章：蛋白质生物化学/第四节：蛋白质的功能

4.DNA是遗传物质的基础……………………………………………………13

选自第二章：核酸生物化学/第二节：DNA的空间结构与功能

5.RNAi…………………………………………………………………………… 17

选自第二章：核酸生物化学/第四节：核酸的研究进展

6.酶的活性中心……………………………………………………………………21

选自第三章：酶的作用原理/第一节：酶的分子结构与功能

7.酶作用机制的实例(胰凝乳蛋白酶)……………………………………………25

选自第三章：酶的作用原理/第二节：酶的工作原理

8.糖的无氧氧化……………………………………………………………………29

选自第四章：糖代谢/第二节: 糖的无氧代谢

9.三羧酸循环………………………………………………………………………33

选自第四章：糖代谢/第三节：糖的有氧氧化

10.血糖及其调节………………………………………………………………37

选自第四章：糖代谢/第八节：血糖及其调节

11.甘油三酯的分解代谢…………………………………………………………41

选自第五章：代谢调节/第一节：甘油三脂代谢

12.酮体的生成和利用………………………………………………………………45

选自第五章：代谢调节/第二节：脂酸的其他代谢

13.泛素介导的蛋白质降解…………………………………………………………49

选自第五章：代谢调节/第三节：蛋白质的消化、吸收和降解

14.氧化磷酸化偶联机制……………………………………………………………53

选自第六章：生物氧化/第一节：生成 ATP 的氧化磷酸化关键酶体系

15.物质代谢的相互联系……………………………………………………………57

选自第七章：物质代谢的联系与调节/第一节：生成 ATP 的氧化磷酸化酶体系

16.端粒和端粒酶…………………………………………………………………61

选自第八章：遗传信息传递的中心法则/第一节：DNA 的生物合成

17.真核生物 RNA 转录产物的加工……………………………………………65

选自第八章：遗传信息传递的中心法则/第二节：RNA 的生物合成

18.肽链的生物合成过程…………………………………………………………69

选自第八章：遗传信息传递的中心法则/第三节：蛋白质的生物合成

19.操纵子调控模型………………………………………………………………73

选自第九章：基因表达调控/第三节：原核基因表达调节

20.油菜素内酯的信号转导模式…………………………………………………77

选自第十章：细胞信号转导/第四节：植物激素及其受体的研究进展

教学节段选取办法

|  |  |
| --- | --- |
| **参赛课程使用的课本章、节数情况** | **20个课时教学设计选取范围** |
| 多于20章 | 在20章中选取，每章1个 |
| 等于20章 | 在全部的章中选取，每章1个 |
| 少于20章、多于20节 | 覆盖所有章、在20节中选取 |
| 少于20章、等于或少于20节 | 覆盖所有章、节 |

附件5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分组办法

|  |  |  |
| --- | --- | --- |
| 组别 | 本科（学科门类，含代号） | 高职高专（专业大类，含代号） |
| 文科 | 01哲学、02经济学、03法学、04教育学、05文学、06历史学、12管理学、13艺术学 | 63财经商贸大类、64旅游大类、65文化艺术大类、66新闻传播大类、68公安与司法大类、69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
| 理科 | 07理学 | 67教育与体育大类※ |
| 工科 | 08工学、09农学、10医学 | 51农林牧渔大类、52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53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54土木建筑大类、55水利大类56装备制造大类、57生物与化工大类、58轻工纺织大类、59食品药品与粮食大类、60交通运输大类、61电子信息大类、62医药卫生大类 |
| 思政 | 1、马克思主义理论课（1）《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2）《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思想品德课《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3、《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
| 说明：参赛课程分组以其归属的学科门类或专业大类为唯一依据，而**不依授课对象是何院系或专业的学生为依据**。例：本科序列中，外语归文科组；数学、体育归理科组。※高职高专序列中的“67教育与体育大类”，按具体参赛课程分别分组到文科组或理科组。 |

附件6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

一、设奖数量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分本科高职两个序列共设立25个优秀组织奖。

（一）数量分布

以本科院校、高职院校参赛人数占参赛总人数的比重确定本科院校、高职院校分获优秀组织奖的数量。

（二）确定方式

综合考虑各高校在全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中的参与度、贡献度等因素，对参与度、贡献度、特别贡献分三项得分之和排名前25名的高校，授予优秀组织奖。实行积分累加办法进行计分，成绩并列时以贡献度得分优先确定，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6-1。

二、计分办法

（一）参与度。指各高校校内比赛组织情况及省级比赛参与情况。计算方法为：

1.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校教学比赛文件，含加盖单位公章的比赛通知、实施方案等，满分10分；

2.提交学校实际出台的配套文件和相关激励政策，如激励金奖励、职称评审奖励、其他奖励等，满分30分；

3.教师参与率，指参加校内（含二级单位）比赛的人数占本校39岁以下专任教师数的比例，满分10分。

4.提交比赛过程性资料，含校级比赛工作总结、新闻报道等，其中工作总结满分10分，新闻报道满分5分，共15分。

5.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比赛结果材料，满分5分。

（二）贡献度。指本校参赛选手在省级比赛中的平均得分。计算方法为：本校得分=参赛选手得分之和/参赛选手总数。参赛选手得分计分方法为：一等奖20分，二等奖10分，三等奖5分，优秀奖2分。

（三）特别贡献分。指承办复赛、决赛的高校在承办方案、组织实施、基础设施、服务保障等方面的表现，满分30分。

三、其他说明

1.未完成（含弃权）青年教师教学比赛参赛名额的高校，取消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

2.各赛事复赛、决赛承办单位若赛事组织不力，造成不良影响，则取消其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附件6-1：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优秀组织奖评分表

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019年11月27日

附件6-1

山东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

优秀组织奖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分值** | **得分** |
| 参与度 | 比赛文件（10分） | 比赛通知 | 5 |  |
| 赛事实施方案 | 5 |  |
| 激励政策（30分） | 激励金奖励 | 10 |  |
| 职称评审奖励 | 10 |  |
| 其它奖励 | 10 |  |
| 参与率（25分） | 10%以下 | 2 |  |
| 10%-20%（含20%） | 5 |
| 20%-30%（含30%） | 8 |
| 30%以上 | 10 |
| 过程性材料（15分） | 赛事工作总结 | 10 |  |
| 赛事新闻报道 | 5 |  |
| 比赛结果材料（5分） | 5 |  |
| 贡献度 | 贡献分 | 参赛选手得分之和 |  |  |
| 选手总数 |  |
| 特别贡献分 | 比赛承办高校（30分） | 承办方案（9分） | 领导小组 | 3 |  |
| 组织策划 | 3 |  |
| 应急措施 | 3 |  |
| 组织实施（9分） | 组织过程 | 3 |  |
| 工作创新 | 3 |  |
| 赛事反馈 | 3 |  |
| 基础设施（6分） | 场地环境 | 3 |  |
| 赛场设备 | 3 |  |
| 服务保障（6分） | 食宿条件 | 3 |  |
| 安保、卫生、动力保障 | 3 |  |
| **最终得分：** |  |  |

注：评分可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件7

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专家库

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要求，为凝聚我省优质师资培训力量，进一步加强我省教师队伍建设，完善专家遴选制度，提高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推进省高校教师培训专家人才库（以下简称专家库）建设，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专家库为承担本科、高职院校教学、科研、管理任务的教师和管理人员。按照共建共享的目标，积极鼓励引导专家为我省高校教师发展提供服务。

**第三条** 专家库按照广泛参加、统一建设、科学管理、规范使用、有序开发的原则建设和运行。

**第四条** 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以下简称高师中心）牵头专家库建设的总体部署和统筹协调，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委托高师中心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开展专家库建设、运行维护、开发利用等相关工作。

**第二章 专家信息资源库建设**

**第五条** 根据专家库建设原则，确定培训专家库首期人选相关项目如下：

1. 高校教师教学比赛评审项目；
2. 高校教师师德师风培训项目；
3. 高校教师岗前培训项目；
4. 高校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5. 职业院校教师培训项目。

**第六条** 推荐专家条件

（一）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为人谦逊，工作认真负责。

（二）对上述项目中的一个或几个有深入研究或丰富工作经验，能主讲以上项目的相关专题，或参加过省级以上相关项目评审活动。

（三）关心高校教师专业发展，愿意参与高校教师培训工作，能够出席相关会议和参加有关活动。

（四）原则上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优先推荐在国家或省级相关比赛或评比中获奖者，在本省、本专业有较大影响的专家。

（五）身体健康，年龄在65周岁以下（学术领域知名或有贡献的专家年龄可适当放宽）。

第七条 专家主要工作

纳入专家库的专家，结合本人情况及项目需要，主要承担以下工作：

（一）参与青年教师教学比赛的评审工作；

1. 主持或参与培训方案设计工作；
2. 为培训工作提供咨询服务；

（四）为培训项目做专题讲座；

（五）主持或参与培训研究工作。

第八条 推荐专家方式

各高校采取个人自愿和组织遴选相结合的原则推荐专家人选。

**第九条** 专家推荐单位负责本单位的专家推荐、信息审核和重大事项报告工作，及时按照部署要求，组织专家登陆“山东省高校教师培训管理平台”对专家信息进行定期核对、维护。专家推荐单位有义务为专家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条件。

**第三章 专家库管理与维护**

**第十条** 专家库每年组织一次专家信息集中更新。系统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通知在库专家，登陆网上系统并录入，确认专家单位、职务、联系方式等关键信息变更情况，专家所在单位对专家所提供的最新获奖、论文及承担课题等情况进行审核认定，并承担相关学术责任。

**第十一条** 入库专家可随时在线更新本人信息。专家库系统将积极拓展信息更新渠道，采取多种方式采集和补充专家信息，扩大专家库规模，并对新入库和更新的专家信息进行审核校验。

**第十二条** 专家连续两年未对个人信息进行更新确认，系统将进入冻结状态，并通知专家本人。专家重新登陆并确认信息后，可解除冻结状态。

**第十三条** 有以下或其他不适宜参加评审、培训活动的情况，专家所在单位应及时报告，高师中心将解除有关人员的专家资格：

（一）学术失范，有剽窃他人科学研究成果或者在科学研究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受到处罚或者处分的；

（二）开除公职或党籍的；

（三）存在严重违法或者犯罪记录的；

（四）参加各类评审、培训活动中存在不良记录的；

（五）存在师德失范行为的；

（六）中心认定的其他不宜作为评审专家情形的。

因身体原因或其他原因，专家本人可申请退出专家库。

**第四章 专家选取及使用**

第十四条 为充分发挥专家库的建设作用，更好服务我省高校教师队伍建设，中心将结合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一）为参加评审、培训等活动的专家颁发聘书；

（二）协调组织培训调研工作；

（三）组建特色培训项目专家团队；

（四）组织专家开展创新培训模式、培训内容、提升培训质量相关的研讨、研修、咨询活动；

（五）根据高校和参训教师对培训效果的评价反馈，对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进行调整。

第十五条 中心应当从评审专家库中选取一定数量的评审专家，组建会议评审专家组对项目申请进行会议评审。会议评审专家组组建原则如下：

（一）积极吸纳各学科领域的专家，考虑不同学科领域、不同部门和地域的代表性。

（二）注意选择一定比例的优秀青年专家。

（三）采取评审回避制度。

第十六条 选取的会议评审专家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在以往评审工作中具有良好、规范的行为；

（二）评审工作中能够始终秉承公平公正的原则；

（三）长期工作在教学一线；

（四）熟悉学科国内外发展情况，具有创新精神、战略思想和宏观把握能力；

（五）年龄一般不超过65岁。

第十七条 中心可以根据工作需要，按照本办法规定的条件，特邀部分专家参加会议评审工作。特邀专家具有与会议评审专家同样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专家使用坚持轮换原则。原则上每位专家每年参与评审、培训项目不超过3次，避免同一专家反复多次参加各类活动，保障专家科研时间。

**第十九条** 从专家库中抽取评审、培训专家，一般应遵循随机原则。

（一）专家库使用单位明确提出专家选取条件、专家组结构、回避要求及抽取方式，在线提交后，由系统随机产生候选专家。

（二）专家库使用单位认为候选专家不能完全满足活动需求的，有权特邀专家参与活动。

**第五章 监督评估与罚则**

**第二十条** 除涉密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项目评审专家名单应当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采用视频或会议方式评审的，公布专家名单，强化专家自律，接受同行质询和社会监督；对采用通讯方式评审的，评审前专家名单严格保密，评审后向社会公开，保证评审公正性。

**第二十一条** 专家库按照高师中心评审及培训的总体要求，加强监督。专家库系统设置重要风险点预警模块，发现风险点及时提醒。

**第二十二条** 专家所在单位要认真履行相关责任，加强专家信息审核，及时向专家通报专家库工作进展及管理政策；对学术失范、师德失范、违法违纪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如因单位审核不力、通报不及时，给项目评审造成重大影响的，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计入单位诚信档案、批评教育、通报批评直至取消单位推荐资格等处罚。

**第二十三条** 专家如存在学术不端、填写虚假信息、在评审咨询工作中存在不当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专家资格。对徇私舞弊者予以通报批评，并取消专家资格。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负责解释。